

安溪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安农财〔2026〕7号

安溪县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4年安溪县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农业 科技示范基地补助经费的通知

项目建设单位：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的通知》（闽财农指〔2023〕119 号）、《安溪县农业农村局 安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4 年安溪县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安农〔2024〕87 号）文件精神，下达农业科技示范基地任务，其中福建省吴光研茶业有限公司和福建省安溪县冠和茶业有限公司已

完成建设，验收合格（详见附件）。经局务会研究，现给予下拨以上 2 家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建设补助经费，每个示范基地补助 8 万元，总计 16 万元。请确保财政资金专款专用。

附件：安溪县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建设补助资金分配表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安溪县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
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建设补助资金分配表**

序号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补助金额 (万元)
1	福建省吴光研茶业有限公司	吴光研	8
2	福建省安溪县冠和茶业有限公司	吴世能	8
合 计			16

安溪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6 年 1 月 14 日印发
